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5〕1409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表彰物流系统 2014 年度先进仓库及个人的通知

各公司、厂：

2014 年度在各公司、厂的共同努力下，物流费用同比降低 1380 万元，充分保障了供应、生产、销售的需求。为了鼓励先进，充分调动物流系统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集团公司组织开展了 2014 年度物流系统先进评选，经过层层评比，决定对以下先进仓库及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一、先进集体 8 个

（一）工业系统先进集体 3 个

涪陵制药厂物流部：物资进出库 29.4 万吨，978 万件，账实相符率 99.9%。狠抓节能降耗、挖潜增效工作，通过人员优化绝对减员 10 人，对原辅料来货实行地磅称量监管，现场收发货，成品直发重点经销商，公关协调相关部门减免仓库租金

等方式，全年节省物流费用 468 万余元。

绵阳制药厂仓库：在不影响生产、销售情况下，完成了对天诚饮片厂 93 万件货物的交接；在时间紧（仅 1 个多月时间），工作量大且无新增人员的情况下，三台新厂区仓储物料部分以零缺陷通过 GMP 认证，同时圆满完成了销售市场发货任务，全年进出货物 80 余万件，账实相符率 99.9%。

天诚制药厂仓库：在面临新老生产线两次 GMP 认证及产量激增的情况下，仓库人员（未增加人员）全年平均出勤 312 天，完成了仓库改造、调整搬迁等工作。通过周密筹划、合理调度，保证仓库现场及软件实现零缺陷，物资进出库 69.5 万件同比增长 55%。

（二）商业系统先进仓库 2 个：

重庆桐君阁新连锁有限责任公司零配中心：2014 年保管品规 4800 个，进出货物 13.68 万件，发出金额 1.89 亿元，同比增长 1.85 亿元，账实相符率 99.9%。以“流程实效化、管理系统化、办公信息化”三化管理为核心，创新实施“货位 S 形和螺旋形规划相结合，整零合一、货位对应，拣货单一单多发，货运标签应用”等管理模式，利用合理的人力资源配置及绩效考核管理，实现了人均拣货由原 500-600 笔/天提高至目前的 1200 笔/天，节省人员 10 余人，减少人工成本约 50 万元。

成都西部医药物流部：2014 年进出货物 288 万件，发出金额 12.96 亿元，账实相符率 99.9 %。完成了 WMS 物流系统的建设及运行切换、系统培训，人均拣货由上线初期的 500 笔/天，提高至目前的 950 笔/天，复核由 300 笔/天提高到目前的 550 笔/天；通过设置高架货位，节省仓库面积 2700 余平方米，全年增加收益 378 万元；通过流程优化，全年减员 14 人，精简小组 4 个，节省人工成本 85 万余元。

（三）驻外办事处先进仓库 2 个

广州办事处：广州办事处肩负广东及海南市场发货工作，

办事处在勤勉服务，降费不降质，保障市场不断货、仓库不积压的指导思想下，全年发出金额 1.93 亿元，进出货物 48 万件，账实相符率 100%，全年总费用率 0.93%，同比下降 0.15%，降幅 13.9%。

石家庄办事处：2014 年全年发出金额 8697 万元，进出货物 27 万件且账实相符率 100%。办事处本着求真务实的原则，在不影响销售的前提下力争将各省公司同一单位近期要货一同配货发出而节省运费，并积极响应公司文件精神，协调省公司做好货物直发工作，全年直发货物 1 万多件，节省费用 3.7 万元。

（四）太极股份物流部：拟定下达物流系统降费指标、降费措施并开展监督检查，全年集团物流费用同比下降 1380 万元。决策实施太罗及重点经销商大宗货物货运直发节省运杂费 54 万元；推进重庆大竹林物流中心及成都西部医药自动分拣系统项目；组织完成 12 个物流合同的谈判、签订，实现省外干线运价降幅达 10%；攻坚物流重点项目：规范电商仓库管理、实施 3 次搬迁，完成了太极水收发 13 万多件。

以上获得物流系统先进集体的员工按每人 500 元的标准予以奖励。

二、先进个人 21 人

- 1、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仓库：杨涛、刘俊
- 2、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储运部：张文辉
- 3、四川绵阳制药有限公司供应部物流组：廖红英
- 4、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仓库：刘丽
- 5、重庆中药二厂仓库：王晓勤
- 6、四川太极制药有限公司：郭晓乐
- 7、四川天诚制药有限公司：王杰明
- 8、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蒋琼
- 9、甘肃天水羲皇阿胶有限公司：马斌

- 10、重庆货运中心仓库：郎春秀
- 11、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何通
- 12、成都西部医药经营有限公司物流部：文昌林
- 13、重庆桐君阁股份零配中心：袁学林、钱光明、杨艳
- 14、重庆桐君阁批发分公司物流部：田丽霞
- 15、重庆桐君阁医院销售公司物流部：潘刚
- 16、乌鲁木齐办事处储运兼保管：熊菁
- 17、杭州办事处储运：许巧
- 18、太极股份物流部：熊红

以上先进个人按每人 5000 元的标准予以奖励。

三、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奖金由各单位根据集团公司文件自行造表发放，个人所得税自理。其中驻外办事处由外管部根据文件规定造表，分管领导终审后，在涪陵药厂领取；太极股份物流部由物流部根据文件规定造表，分管领导终审后，由集团财务处代发，费用由太极股份承担。

希望各单位以先进单位为榜样，扎实基础工作，践行先进经验，积极应用新设备提高效率，创造性地开展物流工作，努力将物流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为实现千亿太极作好强有力的后勤保障！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10月21日印发

拟稿：熊红

校核：白方
